



**同济医药研究院**

THONG CHAI INSTITUTE OF MEDICAL RESEARCH

**2024**

**会员大会常年报告**

**ANNUAL REPORT**

会议日期：2025年5月8日

Date of Meeting : 8th May 2025

# 目 录

## 常年会员大会会议议程

|                     |    |
|---------------------|----|
| 同济医药研究院简介.....      | 2  |
| 慈善和公益机构自我评估清单 ..... | 8  |
| 前期会议记录.....         | 13 |
| 董事会主席报告.....        | 22 |
| 董事会秘书长报告.....       | 27 |
| 学术组报告.....          | 30 |
| 财政收支报告.....         | 41 |

# 同济医药研究院简介

## 机构背景:

同济医药研究院于2002年创立，2003年11月18日正式注册成立。是新加坡政府公司商行注册局批准之独立注册团体；是在卫生部及慈善总监监管下的（慈善）公益机构（IPC）。

## 章程:

《同济医药研究院章程》

愿景

引领中医药科研，推动本区域中医的现代化与专业化发展

使命

开办中医继续教育，提升本国中医师的专业水准

开展中医药科研

## 核心价值观

培育



我们心系本地中医人才发展，  
致力为他们提供学习  
和成长的机会

创新



将新构思转化为切实成果，  
以满足社会不断变化的需求。

精益求精



我们致力于提供优质服务，  
并不断提高我们的工作质量。

公司注册号码 (UEN): 200311661W

注册日期: 2003年11月15日

公立机构状态 (IPCs):

IPC号码:

2025年4月18日-2028年4月17日

HEF0086/G

注册地址: 50 Chin Swee Road #01-02, Thong Chai Building, Singapore 169874

会计事务所:

公司秘书:

Tan, Chan & Partners

D & I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银行:

OCBC Bank, Sing Investments & Finance Limited, Hong Leong Finance Limited, Maybank

永久名誉主席: 林源利BBM

名誉主席: 沈怀祖 卢锦彬

名誉顾问: 房定亚 李元昆 曹洪欣

学术顾问: 林叶青 杨晋翔 尤可 陈信义 刘景峰

# 同济医药研究院第11届董事会

## ( 2024-2027 )



主席  
杨应群



副主席  
张克荣



副主席  
林镇川



副主席  
柯顺耀 JP, BBM



秘书长  
刘廷辉



副秘书长  
张国强



财政  
林惠海



副财政  
李秉毓



学术组主任  
郑黄芳



学术组副主任  
李佳倚



学术组副主任  
郭素安



董事  
卢金玉



董事  
林韦翰



董事  
邱武烈



董事  
吴馨怡



董事  
申任远



董事  
廖欣婷



董事  
黄佳韵



董事  
赵崇惠



董事  
蔡欣容



董事  
郭奕阳

# 董事会成员名录 (2021-2024)

| 姓名  | 加入同济医药研究院董事会日期 | 职业  | 职务/<br>委任日期          | 过去职务/<br>委任日期                                                      | 第十一届董事<br>会会议出席率 |
|-----|----------------|-----|----------------------|--------------------------------------------------------------------|------------------|
| 杨应群 | 15/11/2003     | 商人  | 主席<br>19/05/2021     | 副主席 25/04/2019<br>董事 28/03/2011<br>财政 26/03/2009<br>董事 15/11/2003  | 6/6              |
| 张克荣 | 26/03/2009     | 商人  | 副主席<br>25/04/2019    | 董事 26/03/2009                                                      | 3/6              |
| 林镇川 | 25/04/2019     | 商人  | 副主席<br>19/05/2021    | 财政 25/04/2019                                                      | 4/6              |
| 柯顺耀 | 19/05/2021     | 商人  | 副主席<br>25/04/2024    | 财政 29/04/2021                                                      | 6/6              |
| 刘廷辉 | 25/04/2019     | 商人  | 秘书长<br>25/04/2019    | —                                                                  | 6/6              |
| 张国强 | 28/03/2011     | 中医师 | 副秘书长<br>25/04/2019   | 董事 28/03/2011                                                      | 6/6              |
| 林惠海 | 25/04/2024     | 商人  | 财政<br>25/04/2024     | —                                                                  | 4/6              |
| 李秉藪 | 25/04/2024     | 商人  | 副财政<br>25/04/2024    | —                                                                  | 4/6              |
| 郑黄芳 | 25/04/2019     | 中医师 | 学术组主任<br>25/04/2019  | —                                                                  | 5/6              |
| 李佳倚 | 25/04/2024     | 中医师 | 学术组副主任<br>25/04/2024 | —                                                                  | 5/6              |
| 郭素安 | 25/04/2024     | 中医师 | 学术组副主任<br>25/04/2024 | —                                                                  | 6/6              |
| 卢金玉 | 28/03/2011     | 中医师 | 董事<br>28/03/2011     | —                                                                  | 5/6              |
| 林韦翰 | 19/05/2021     | 中医师 | 董事<br>29/04/2021     | —                                                                  | 5/6              |
| 邱武烈 | 28/02/2004     | 商人  | 董事<br>25/04/2024     | 董事 25/04/2019<br>秘书长 26/03/2009<br>董事 28/02/2004<br>副财政 19/05/2021 | 6/6              |
| 吴馨怡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4/6              |
| 申任远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6/6              |
| 廖欣婷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6/6              |
| 黄佳韵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5/6              |
| 赵崇惠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5/6              |
| 蔡欣容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6/6              |
| 郭奕陽 | 25/04/2024     | 中医师 | 董事<br>25/04/2024     | —                                                                  | 6/6              |

## 解释为何董事会部分成员服务超过10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同济医药研究院总共有5位成员（杨应群、张克荣、邱武烈、张国强和卢金玉）服务于董事会已经超过10年。主要原因是，作为一个中医药慈善团体，所有董事都是义务服务的。面对着众多其他慈善机构的激烈竞争，在吸引愿意投入服务的新成员等各个方面都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而这5位长期服务的董事在任职期间表现都很优异，由始至终都在为同济医药研究院的慈善工作，力争与时俱进，尽心尽力。同时，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与同济医药研究院职员皆无亲属关系。

## 利益冲突指导原则

董事会成员与职员应以同济医药研究院的最佳利益为本。董事会应清楚制定呈报、避免和处理利益冲突的政策和程序。有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董事会成员或职员应该在第一时间向同济医药研究院董事会呈报相关的利益冲突。董事不得在本身有利益冲突的事件上参与决定过程。董事会成员与职员不得参与决定自己的薪酬。

## 个人资料保护政策

同济医药研究院旨在遵守2012年个人数据保护法(“PDPA”)的要求，并尊重您对个人数据的选择。

同济医药研究院及在新加坡的服务提供商收集、使用或披露您的个人数据的主要目的包括为您提供我们的服务（包括活动管理）、管理时事通讯的订阅和捐助者信息，以及解决问题和反馈，改进我们的服务。

同济医药研究院的数据保护政策提供了有关我们如何收集、使用和披露您的个人数据的更多信息。

请通过 [dpo@stcmi.org.sg](mailto:dpo@stcmi.org.sg) 与本院个人资料保护员(Data Protection Officer)联系。

## 举报政策

本院有制定举报政策，在同济医药研究院网站设有举报（[whistleblow@stcmi.org.sg](mailto:whistleblow@stcmi.org.sg)），供公众人士举报任何不当行为。举报邮箱仅限独立人员可查阅。

## 资金来源

同济医药研究院主要资金来自公众捐款、会员费、中医继续教育讲座收入、知识产权收入和政府补助。

## 会员

同济医药研究院会员人数上限为2000名，必要时，同济医药研究院董事会可决定增加人数。会员分为普通会员与医师会员两种。

- a) 普通会员：申请人必须认同同济医药研究院的宗旨及使命，年龄超过21岁，智力健全，未触犯新加坡或任何国家刑事法，并符合董事会通过的其他条件。经两位会员推荐，填写同济医药研究院会员申请表，经同济医药研究院董事会审核批准，支付入会费与年捐后，即正式成为同济医药研究院会员。会员在被批准为会员后14天内必须缴清入会费及年捐，逾期则被取消入会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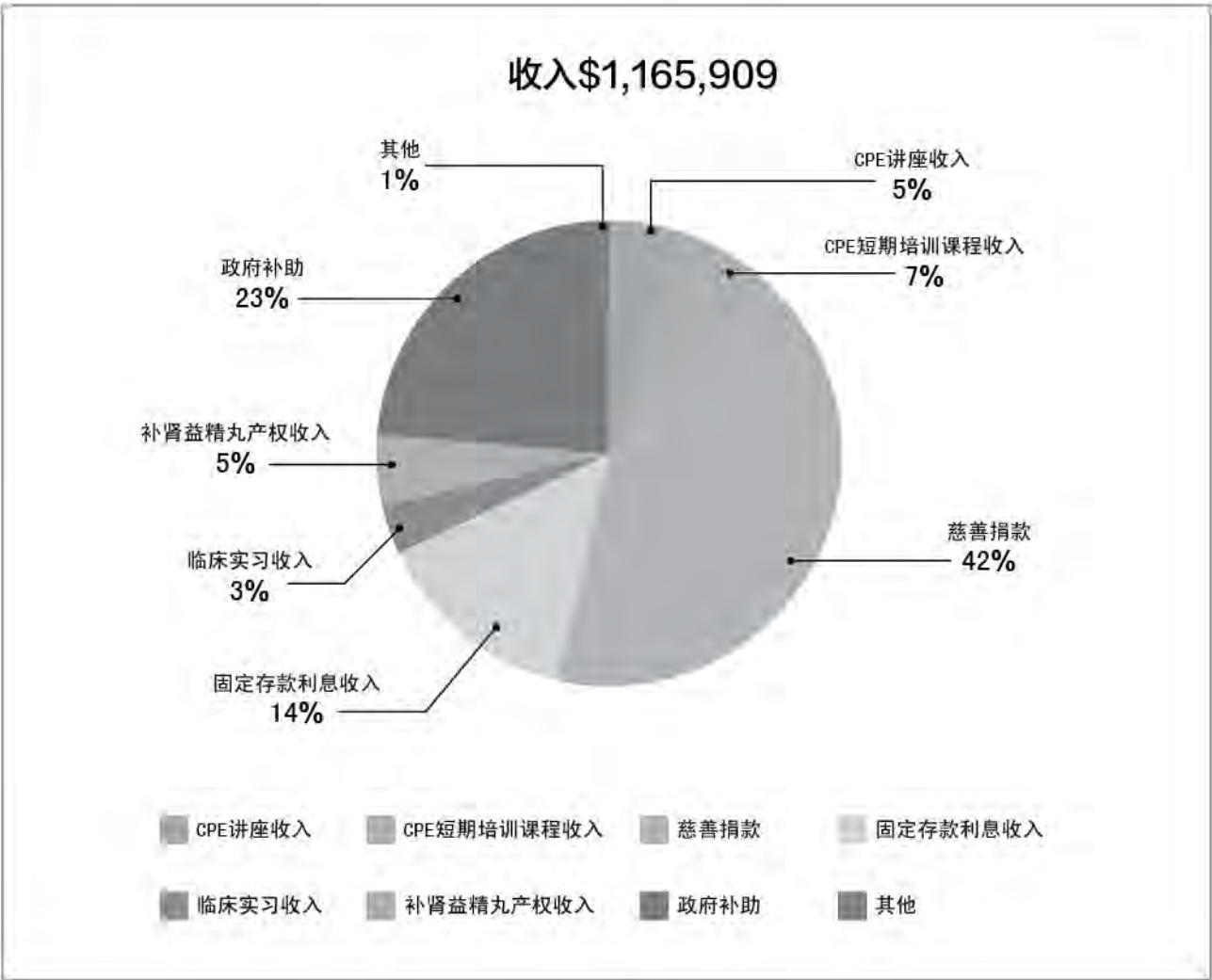
b) 医师会员：同济医院医师在同济医院正式聘用后，必须申请为同济医药研究院医师会员。凡在中医管理委员会属下注册的正式医师，可申请成为同济医药研究院医师会员。申请人必须认同同济医药研究院的宗旨及使命，年龄超过21岁，智力健全，未触犯新加坡或任何国家刑事法，并符合董事会通过的其他条件。经两位会员推荐，填写会员申请表，经董事会审核批准。

2024年举办的活动：请参阅董事会主席报告和学术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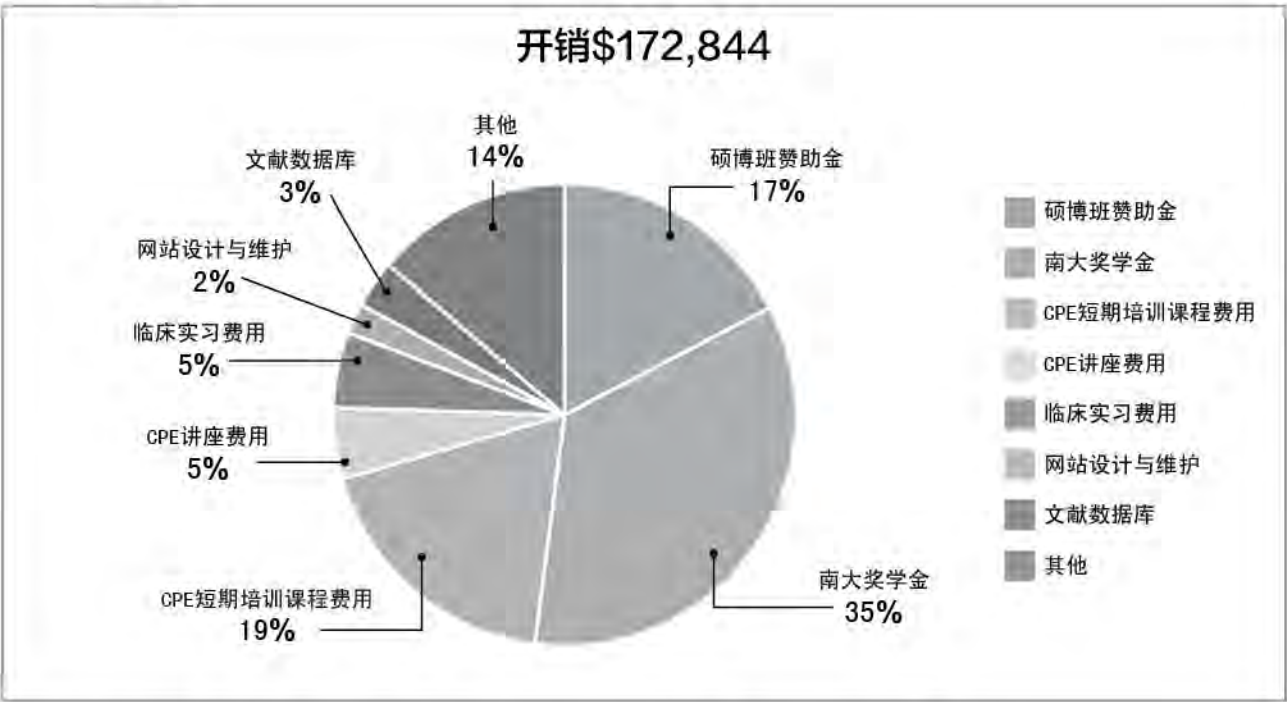
未来活动/计划：请参阅董事会主席报告。

2024年度财务执行概括

2024年收入：



2024年开销：



**高级执行人员的年薪等级：** 同济医药研究院无高级执行人员。

**储备头寸与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同济医药研究院储备头寸(不包括非流动资产)如下：

|                        | 2024      | 2023      |
|------------------------|-----------|-----------|
|                        | S\$       | S\$       |
| (A) 普通 / 非限定用途基金 (储备金) | 4,480,821 | 3,487,756 |
| 限定用途基金                 |           |           |
| - 医药研究基金               | 1,575,025 | 1,575,025 |
| (B) 年度经营开销             | 172,844   | 302,937   |
| 储备金率                   | 25.92     | 11.51     |

**慈善机构的储备金政策如下：**

按照慈善理事会公布的慈善和公益机构监管指导原则，慈善机构应当设立储备金政策，以确保支撑长期财务的需要，并在常年报告书中公布这一政策。

机构经营储备金应至少为三年的年度经营开销金额。

[储备金比率公式 = (A) 总非限定用途基金 / (B) 年度经营开销]

**限定用途基金的用途：**

**医药研究基金**

医药研究基金最初是由新加坡同济医院设立，用于中医师开展中医药科研，开办中医继续教育与培训。同济医药研究院的成立亦是履行此宗旨，根据章程和规则，此基金于2008年10月23日转入到同济医药研究院。

# 监管评估清单评分制 第2级

## Governance Evaluation Checklist (GEC) TIER 2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 编号                             | 指导原则说明                                                                                                                | 指导原则 | 遵循选项 |
|--------------------------------|-----------------------------------------------------------------------------------------------------------------------|------|------|
| <b>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实现宗旨。</b>   |                                                                                                                       |      |      |
| 1                              | 慈善团体应清楚列出其慈善宗旨（例如，愿景和使命、目标、资源用途、活动等），并将这些宗旨列入其监管章程内。在公众容易接触到的平台（例如，慈善网站、网站、社交媒体等渠道）上，公布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1  | 有    |
| 2                              | 制定及实施策略规划，以实现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2  | 有    |
| 3                              | 董事会定期检讨慈善团体的策略规划，以确保慈善团体实现其慈善宗旨，并监督、评估及汇报慈善团体活动的成果和影响。                                                                | 1.3  | 有    |
| 4                              | 明文制定一套发展慈善团体规模 and 能力的计划，并由董事会监督该计划的进展。“规模”指的是慈善团体的基础设施和运作资源，而“能力”指的是它的专长、技能和知识。                                      | 1.4  | 有    |
| <b>原则2: 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董事局和管理层。</b> |                                                                                                                       |      |      |
| 5                              | 董事会和管理层共同负责实现慈善团体的慈善宗旨。两者的角色和责任应当明确和区分开来。                                                                             | 2.1  | 有    |
| 6                              | 董事会和管理层在必要时应接受入门和在职培训，其表现应定期受到评估，以确保他们的效力。                                                                            | 2.2  | 有    |
| 7                              | 明文规定董事会及各个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董事会应设有委员会（或指定董事会成员）来监督以下有关慈善团体的事务*<br><br>a. 审查<br>b. 财政<br><br>*其他事务包括计划和服务、筹款活动、委任/提名、人力资源，以及投资。 | 2.3  | 有    |
| 8                              | 确保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人数适当，并恰当地融汇不同的技能、知识和经验。所有董事会成员应行使独立的判断力，并以慈善团体的最佳利益为依归。                                                    | 2.4  | 有    |
| 9                              | 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每位董事会成员的任期期限。所有董事会成员必须至少每三年一次被重新提名和受委。                                                              | 2.5  | 有    |

|    |                                                                                                                                                                                                                                                                                                                                  |                      |   |
|----|----------------------------------------------------------------------------------------------------------------------------------------------------------------------------------------------------------------------------------------------------------------------------------------------------------------------------------|----------------------|---|
| 10 | <p>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财政（或同等职务）任期的期限。</p> <p>只适用于财务主管（或同等职务）：<br/>         财政（或同等职务，如财政委员会主席，或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财务的董事会主要成员）的任期顶限为连续四年。如果没有任何董事会成员统管财政事务，此项任务则由董事会主席承担。</p> <p>董事会成员担任财政（或同等职务）达到任期顶限后，可以间隔至少两年之后，被考虑再度受委为财政（或同等职务）。<br/>         如财政离职少于两年，当再度获得委任时，他/她的服务年将从他/她离职的日期开始算起。</p>                                              | 2.6                  | 有 |
| 11 | <p>确保董事会成员具备适当资格和经验，清楚了解职责，并很好地履行任务。</p> <p>职员不应担任董事会主席，且职员在董事会所占的人数不应超过三分之一。</p>                                                                                                                                                                                                                                                | 2.7                  | 有 |
| 12 | <p>确保管理层具备适当资格和经验，清楚了解职责，并很好地履行任务。</p> <p>职员必须及时向董事会提供完整的信息，并且不应表决或参与董事会决策。</p>                                                                                                                                                                                                                                                  | 2.8                  | 有 |
| 13 | <p>所有董事会成员的任期顶限应设定为连续10年或更短。在离职至少两年后方可被考虑重新任命为董事会成员。</p> <p>适用于董事会成员<br/>         如果董事会成员离开董事会不到两年，当再次获得委任时，他们的服务年限将从他们离开董事会的日期开始算起。</p> <p>如果慈善团体认为有必要在某位董事连续达到10年的任期顶限后，延长这位董事（不论是否有担任职务）的任期，则应提交会员大会进行审议和批准，方可让这位董事连任或重新当选。（例如，董事任期为两年的慈善团体，每两年将召集一次会员大会进行选举）。</p> <p>慈善团体应该在其年度报告中披露挽留任何连续服务超过10年的董事会成员的原因，以及慈善团体的接班人计划。</p> | 2.9a<br>2.9b<br>2.9c | 有 |

|                               |                                                                                                                                                                                |      |   |
|-------------------------------|--------------------------------------------------------------------------------------------------------------------------------------------------------------------------------|------|---|
| 14                            | 只适用于财政（或同等职务）：<br>担任财政（或同等职务，如财政委员会主席，或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财务的董事会主要成员）的董事会成员，必须在四年任期顶限后辞去财政或同等职务。<br><br>辞去财政或同等职务后，其董事会成员可继续在董事会担任其他职务（除了助理财政或同等职务外），但不得超过连续十年的期顶限，除非经会员大会审议和批准--参见2.9.B。 | 2.9d | 有 |
| <b>原则3：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公平和具诚信。</b> |                                                                                                                                                                                |      |   |
| 15                            | 对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进行适当的背景调查，以确保他们适合担任慈善团体职务。                                                                                                                                           | 3.1  | 有 |
| 16                            | 明文制定董事会和管理层申报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程序，以及处理利益冲突的措施。<br><br>当董事会成员与所讨论事项有利益冲突时，就应该退出会议，在会议期间不应表决或参与决策。                                                                                       | 3.2  | 有 |
| 17                            | 确保所有董事会成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3  | 有 |
| 18                            | 确保所有职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3  | 有 |
| 19                            | 制定反映慈善团体价值观和道德的行为准则，并确保适当的实施有关的行为准则。                                                                                                                                           | 3.4  | 有 |
| 20                            | 在开展慈善活动时，应考虑到环境、社会 and 治理（ESG）三个方面的因素。                                                                                                                                         | 3.5  | 有 |
| <b>原则4：慈善团体管理妥善，并为未来做好规划。</b> |                                                                                                                                                                                |      |   |
| 21                            |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br><br>确保董事会批准慈善团体的常年预算，并定期审查和监督其收入和支出（例如财政援助、配对资助、董事会成员对慈善团体的捐款、资金、员工成本等）。                                                                  | 4.1a | 有 |
| 22                            |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br><br>实施适当的内部监控，以管理和监督慈善团体的资金和资源。这包括以下的关键程序：<br>收入和收款的政策及程序；<br>采购和付款的政策及程序；以及<br>授权和审批权限的制度。                                               | 4.1b | 有 |

|                            |                                                                                                                                                                                        |     |   |
|----------------------------|----------------------------------------------------------------------------------------------------------------------------------------------------------------------------------------|-----|---|
| 23                         | 如果慈善团体所提供的任何贷款、捐款、资助或经济援助，不属于其政策所列的核心慈善项目，均须征求董事会的批准。（例如：给予雇员/附属公司的贷款、给予商业实体的资助或经济援助。）                                                                                                 | 4.2 | 有 |
| 24                         | 定期识别和检讨慈善团体面临的主要风险，并参照慈善团体的程序来管控这些风险。                                                                                                                                                  | 4.3 | 有 |
| 25                         | 为慈善团体的以下领域制定适当的内部政策，并定期检讨这些政策：<br>反洗黑钱和反恐怖主义融资；<br>董事会的策略、职能和责任；<br>雇用常规；<br>义工管理；<br>财务；<br>信息技术（IT），包括数据隐私管理和网络安全；<br>投资（如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可向合格的专业顾问征询意见）；<br>服务或质量标准；以及<br>其他关键领域，如筹款和数据保护。 | 4.4 | 有 |
| 26                         | 慈善团体的审查委员会或同等级职务人员应有信心确保慈善团体的运作政策和程序（包括资讯科技流程）能有效管控慈善团体的主要风险。                                                                                                                          | 4.5 | 有 |
| 27                         | 慈善团体应衡量其活动所产生的影响，评估外部风险因素及其发生的可能性，并且能应对主要风险，好让慈善团体持续发展。                                                                                                                                | 4.6 | 有 |
| <b>原则5：慈善团体是负责任和公开透明的。</b> |                                                                                                                                                                                        |     |   |
| 28                         | 根据《慈善法令》和其附属条例，以及其他框架（如慈善团体透明度框架等）的要求，披露和提交所需的报告（如年度报告、财务报表、监管评估清单等）。                                                                                                                  | 5.1 | 有 |
| 29                         | 一般而言，董事会成员为董事会提供服务不应收取报酬。如果慈善团体的管理章程明确允许董事会成员因提供服务而获得报酬或利益，则应提供支付报酬或利益的理由，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每名董事会成员所获得的确切报酬和利益。                                                                                 | 5.2 | / |
| 30                         | 慈善团体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br>每年董事会会议的次数；以及<br>每位董事会成员的出席率。                                                                                                                                        | 5.3 | 有 |

|                               |                                                                                                                                    |      |   |
|-------------------------------|------------------------------------------------------------------------------------------------------------------------------------|------|---|
| 31                            | 慈善团体应在其常年度报告中披露总薪酬超过10万元的三名最高薪职员的年薪总额（包括从附属机构领取的任何薪酬），并以每10万元为一增幅逐一系列明。如果三名最高薪职员中有任何人在董事会任职，也应据实披露。如果没有任何一名职员的年薪超过10万元，慈善团体应该据实披露。 | 5.4  | 有 |
| 32                            | 慈善团体应在其常年度报告中披露有多少受薪职员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在该年度年薪超过5万元。这些职员的年薪应以每10万元为一增幅逐一系列明。如果慈善团体职员中没有人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年薪超过5万元，慈善团体也应据实披露。         | 5.5  | / |
| 33                            |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br><br>会员大会与董事会会议中所讨论的事项、反对意见和决议都必须列入会议记录，并尽快将此会议记录发送给董事会。                     | 5.6a | 有 |
| 34                            |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br><br>如果慈善团体的监管章程中没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适当法定人数至少应为董事会成员的一半。                            | 5.6b | 有 |
| 35                            | 实施举报政策，让任何人都可以对慈善团体内部可能存在的的行为表达关注，并确保对这些情况进行独立调查，并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 5.7  | 有 |
| <b>原则6：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树立公众信心。</b> |                                                                                                                                    |      |   |
| 36                            | 制定和实施与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定期沟通的策略（例如，注重慈善团体的品牌和整体信息，提高公众对其慈善事业的认知，以维持或加强公众对慈善团体的支持，以及对支持者表示感谢等）。                                          | 6.1  | 有 |
| 37                            | 聆听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的意见，并做出建设性的回应。                                                                                                      | 6.2  | 有 |
| 38                            | 实施媒体沟通政策，以协助董事会和管理层与媒体和公众建立积极的关系。                                                                                                  | 6.3  | 有 |

# 同济医药研究院

## 2024年常年会员大会前期会议记录

日期：2024年4月25日

时间：下午4时15分

地点：同济大厦三楼大礼堂

参与会议者：林源利 张克荣 杨应群 刘廷辉 林镇川 邱武烈  
柯顺耀 张国强 郑黄芳 谭翠蝶 黄明春 黄振建  
陈巧凤 胡美香 卢金玉 陈金生 陈泉铭 胡添娣  
郭素安 胡煦轩 蔡欣容 钟宝兴 翁淑珠 卢锦燕  
陈治霏 颜添乙 黄佳韵 张瑞华 侯锡光 邢雅雯  
林宇斌 林韦翰 念惠明 陈宝枝 白进行 廖欣婷  
夏誉激 李佳倚 李任远 涂雯惠 颜伽耘 胡维珊

会议主席：杨应群

记录：颜晶

审核：林琴琴

议程如下：

### （一）主席致词

杨应群主席首先感谢各位会员在百忙之中抽空出席同济医药研究院2024年度常年会员大会。

### （二）秘书处汇报

林琴琴行政经理汇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同济医药研究院会员共87人。按本院章程的规定，会员大会法定人数不得少过30位，目前出席的会员人数共42位，符合章程的规定人数，会员大会得以进行。

主席宣布常年会员大会正式开始进行。

### （三）复准前期会员大会会议记录

前期会员大会会议记录由张国强副秘书长提议，林镇川副主席附议，一致通过常年会员大会会议记录。

## （四）2023年度院务与活动报告

### 1. 董事会主席报告

迈入2024年，同济医药研究院昂首面对全新的挑战和机遇。本院持续为本地中医师提供多元化、高水平的培训课程，致力于提升中医师的专业水平。回顾过去的一年，本院成功举办了一系列匠心独运、意义深远的活动。其中包括颁发奖学金给南洋理工大学生物医学与中医学双学位课程学员；成功举办了2023年《中医药高峰论坛》以及为新加坡国立大学前来学习的530名同学们讲解中医药相关知识。

### 2023年本院主要完成工作如下：

- 1) 政府机构向慈善机构推出的补助金项目，本院申请了3项补助金项目都获得了批准，收到\$268,461.67的政府补助金，其中一项待发放。
- 2) 进一步规范了关于CPE继续教育课程、硕博班及南大奖学金等各项工作的制度，为中医师们提供了更为完善的继续学习和发展的平台。
- 3) 本院已结题的科研项目2项，目前仍在进行的科研项目2项，计划开启的科研项目共两项。

### 展望2024年，本院将努力完成下列各项工作：

1. 继续开展专病短期培训，举办线下培训课程  
本院将在2024年举办至少3项短期中医专病培训课程，课程内容主要围绕新加坡较受关注的专病，如心内科、肾病、儿科等。本院也将在新的一年积极推动线下培训课程，提供更多临床实践指导，如小儿推拿培训。
2. 开展海外中心合作项目  
本院计划与辽宁中医药大学合作，派遣知名专家到我院进行为期1-2个月的交流，为我院提供临床、科研指导、授课或举办继续教育讲座等，为本院带来先进的医疗理念和技能，提升本地中医师整体水平。
3. 继续推进科研工作，总结既往与科研相关讲座  
医师们正在筹备开展新的科研项目，一项科研项目（乳腺癌术后麻痹）已基本完成前期预备工作正等待卫生部再次颁布TCMRG，即可申请。另一项科研项目刚开始计划研究方案和进行各方面的预备工作，预计在今年年中前完成前期工作，准备申请TCMRG。为了鼓励更多医师进行研究相关工作，同济医药研究院计划3月颁布中医药科研基金供院内医师申请，以便能推进科研计划。另外，同济医院每年进行中西药相互作用相关的讲座，本院计划把以往的讲座相关研究和结论进行总结，并出版在同济医药，以供本地中西医参考。

## 2. 刘廷辉秘书长报告：

### 2.1. 本院职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同济医药研究院没有全职职员。

### 2.2. 会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同济医药研究院总共有87位会员，其中12位普通会员，75位医师会员，2024年总共收到会员费\$1,180。

### 2.3. 事关Enhanced Fund-Raising Programme 事宜

**Advance CPE Courses & Clinical Research on TCM - TCIMR  
20th Anniversary (01/04/2022 - 31/03/2023)**

截止2023年3月31日，本院通过此项目共筹集善款\$300,260，完成了政府设定的\$250,000筹款额。其中\$150,000来自于杨应群主席及其家人的捐款，\$150,000来自张克荣副主席的捐款。本院于2023年8月1日收到政府\$250,000的补助金。

**TCM Research and Clinical Practice Education  
(01/04/2023 - 30/03/2024)**

2023年3月2日，秘书处向Tote Board再次申请一对一筹款活动，3月6日收到Tote Board批准邮件，开始进行筹款，筹款有效期为一年，自2023年4月1日算起，截止日期为2024年3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此一对一筹款活动本院共收到\$54,957善款。其中\$50,000来自杨主席家人的捐款。

具体款项均以财政报告为基准。

### 2.4. 事关本年度其他主要捐款事宜

2023年本院共有3项大额捐款，分别是杨应群主席家人捐款\$50,000；Giving.sg大额捐款\$15,000；德明政府中学新春筹款\$7,311.30。

### 2.5. 2023年硕博班和南大奖学金

2023年度硕博班赞助金和南大奖学金共发放\$110,033.76。

## 2.6. 《中医药高峰论坛》

本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经过数月的筹备，于2023年10月15日本院在新加坡卡尔登酒店，举办了《中医药高峰论坛2023》。本次论坛总报名院外医师人数为79人，总收入共计\$14,019.86，支出共计\$44,926.04。基于MOH提供了中医药发展基金（TCMDG），论坛结束后，秘书处已将资格收据\$37,985.58发给MOH申请补贴。最终，MOH批准\$18,033.53补助金，将在2024年发放给本院。

## 2.7. 南大五年级实习与三年级实习带教费事宜

2023年度南大五年级实习于5月进行，三年级实习则于11月进行。五年级实习学生人数达23人，带教医师13人；三年级实习人数34人，带教医师19人。带教费一共支出\$4,400。

## 2.8. 国大访问学习费用事宜

新加坡国立大学今年安排《传统中国的医疗与养生智慧课程》学员前来本院进行针灸实践的学习。2023年11月22日，秘书处已收到国大支付的\$4,800学习访问费用。

## 2.9. 事关补肾益精丸

2023年1月至12月，补肾益精丸120粒装销售3869瓶，500粒装销售648瓶，知识产权收入为\$46,504。

## 2.10. 事关《同济医药2023》

《同济医药2023》在2023年12月底已顺利出版，共350本。刊物已发放给同济所有的医师，也寄给投稿者、赞助者和中医药团体，同时也摆放在同济医院的图书馆给予中医学爱好者阅读。今后举办现场讲座时，也将分发给前来本院上课的医师。

# 3. 郑黄芳主任学术组报告

## 3.1. 中医硕博班

同济医药研究院于2023年共有4名博士生，4位硕士生顺利通过论文答辩，并被授予医学博士与医学硕士学位。此外，第六届硕士班亦于2023年11月21日起正式开班，以每周2次的形式通过远程视频会议参与第一年第一学期的课程。

## 3.2. 中医师继续教育课程（CPE）

学术组继续与5所中国院校（辽宁中医药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天津中医药大学、重庆中医药学院以及内蒙古医科大学）合作举办远程中医继续教育讲座。2023年同济医药研究院共举办了51场讲座，累积CPE学分78分，总参与人次6416。在47场开放给院外医师的讲座中，每场参与人数都达超过80位，平均参与人数为193位。关于2023年所举行的课程详情，可参阅2023年会员大会常年报告第32-33页。

### 3.3. 中医药科研

2023年本院接受两名南大三年级学生的FYP课题，课题内容牵涉本院肾病组主持的用药规律研究，以及与南大教授联名的中药用药副作用问卷调查课题。此外，本院也将继续添购古今医案云平台以及CNKI，以供院内科研项目使用。

### 3.4. 临床实习事宜

2023年度本院继续与南洋理工大学合作，于5月份和8月份分别成为南大5年级与3年级学生的临床实习基地，感谢所有参与带教的医师。

### 3.5. 新加坡国立大学（NUS）学习事宜

新加坡国立大学的《传统中国的医疗与养生智慧课程》530位学员于2023年10月9日至19日分批（共16节讲座）到同济总院进行针灸实践的学习。本院医师为学医生们讲解脉诊、针灸以及拔罐的基础知识，更让学生们有机会体验针灸和拔罐疗法。此次协助带教的医师一共15位，课程总收入为\$4,800。

### 3.6. 新中国际合作中心2023年合作事项

辽宁中医药大学国际学院在2022年12月在第3次向中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际合作司申请与本院的中医药国际合作专项成功中标，并获得人民币60万元的款项。根据规定款项必须在2023年7月之前使用，因此本院在4-6月与辽宁举办多项合作以充分利用所获款项。而在9月上旬，本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再次合作申报《中医药国际合作专项》，并在9月25日获得项目中标的喜讯。该项目的资金为60万人民币，可从中标日期使用至2024年6月，两院将继续开更多地活动和开展新的合作项目。此外，在10月17日，两院共同成立“中国-新加坡中医药中心”，并由中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局长余艳红、新加坡同济医院暨同济医药研究院董事会主席杨应群、辽宁中医药大学副校长刘继东出席并分别致辞。

### 3.7. 拜访海外中医院校事宜

新加坡同济医院暨同济医药研究院于5月22至24日组织访问团前往吉隆坡5间知名中医院校进行交流，包括同善医院、马来西亚中医总会、National Cancer Institute、厦门大学马来西亚分校及International Medical University。此外，本院也在9月8日至9月15日开启为期八天，跨越中国四省的八所中医药院校取经和开拓之旅，和各大中医药院校进行交流，希望能为同济医院和同济医药研究院的发展寻找新契机。

### 3.8. 中医药高峰论坛

本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在2023年10月15日联办《中医药高峰论坛2023》，论坛主题为“现代针灸新进展”。场地定于新加坡卡尔登酒店。论坛主宾为时任交通部代部长兼财政部高级政务部长徐芳达先生，出席论坛的嘉宾包括辽宁中医药大学副校长刘继东教授、校长办公室主任袁佺先生、新马中医界代表及本院董事，加上参与医师共192人。论坛上，马铁明教授以“形神同调针法的临床应用”、董宝强教授以“经筋整体观指导下三焦病位辨证的临床应用”、王淑娟教授以“针灸疗法在痤疮、黄褐斑的应用”、王树东教授以“传承精华、守正创新-脊柱侧弯的中医特色康复疗法”分别做了大会主题报告，全方位、多角度阐释了针灸康复特色疗法，受到新加坡同仁的一致好评。

更多关于同济医药研究院国际合作活动事宜的详情，请查阅2023年会员大会常年报告第36-39页。

#### (五) 批准2023年度财政进支与资产负债

本年度财务报告由Tan & Chan Partners公司审计，2023年度的总收入为\$701,980，总支出为\$302,937，净收入为\$399,043，总资产为\$5,066,641。

财务报告由张克荣副主席提议，刘廷辉秘书长附议，与会者一致通过2023年度财政进支与资产负债。

#### (六) 批准委任2024年度审计师

林琴琴经理汇报秘书处于2024年2月29日向当前合作审计公司

Tan, Chan & Partners索取2024年度审计报价，详细如下

| 审计公司               | 2024年报价 | 2023年报价 |
|--------------------|---------|---------|
| Tan & Chan Partner | \$4,200 | \$4,000 |

董事会在第10届第17次会议建议再度委任Tan, Chan & Partners为本院2024年度外部审计公司。理由：1) 2024年的报价虽比2023年有所增长，但上涨幅度合理，也比其他审计公司在2023年给予本院的报价（去年收到最低的报价为\$8000多）要低很多。2) 同时，鉴于该公司是本院2024年批准供应商名单内，因此推荐继续聘用。

与会者一致同意通过继续委任Tan & Chan Partners为本院2024年度审计师。

**(七) 第11届董事会改选事宜**

林琴琴经理汇报第11届董事会候选人名单如下：

| 序号 | 候选人 | 序号 | 候选人 |
|----|-----|----|-----|
| 1  | 邱武烈 | 8  | 吴馨怡 |
| 2  | 张国强 | 9  | 李任远 |
| 3  | 卢金玉 | 10 | 廖欣婷 |
| 4  | 郑黄芳 | 11 | 黄佳韵 |
| 5  | 林韦翰 | 12 | 赵崇惠 |
| 6  | 李佳倚 | 13 | 蔡欣容 |
| 7  | 郭素安 | 14 | 郭奕阳 |

选举提名周已于2024年3月12日截止，共有14位会员被提名。根据本院章程《第五章》由于被提名者人数名额没有超过章程规定人数20位，所有被提名者将自动当选为第11届董事会董事。因此，2024年会员大会将不必举行董事会选举。

此外，根据章程第五章（组织与职权）第14.1条款，在选举年，同济医院董事会可委派最少5位董事，最多7位董事加入，组成新董事会。再复选正主席1位、副主席3位，正副秘书长、正副财政各1位。其中，主席、秘书长、财政的人选应与同济医院一致。

**(八) 批准延长董事会成员任期事宜**

林琴琴经理汇报新修订的《慈善团体与公益机构监管准则》——任期期限条款：所有董事会成员的任期顶限应设定为连续10年或更短。若有必要延长董事的任期，需将提案呈上会员大会进行审议和批准。以下5名任期已超过十年董事名单如下：

| 董事姓名 | 任期（年） |
|------|-------|
| 杨应群  | 21    |
| 邱武烈  | 20    |
| 张克荣  | 15    |
| 张国强  | 13    |
| 卢金玉  | 13    |

与会者一致同意延长6位董事的任期。

## （八）会员提案

截止2024年4月19日（星期五），秘书处未收到会员的任何提案。

主席感谢全体会员积极到场参加2024年常年会员大会，希望大家稳中求进，继续将同济慈善精神发扬光大。

会议于下午4时30分结束。

---

同济医药研究院主席 杨应群

2024年5月2日



# 2024年 董事会常年报告

## 董事会主席2024年报告

主席：杨应群

08/05/2025



2024年，同济医药研究院在充满挑战与机遇的环境中稳步前行，秉承初心，坚定不移地推动中医药事业的发展。这一年，我们在教育培训、科研创新、国际合作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为中医药的传承与创新注入了新的活力。以下是2024年的主要回顾：研究院与海外中医学院和专家提供多元化及高质量的继续医学教育（CPE）课程，涵盖中医经典理论、临床实践、现代医学结合等领域，全年培训人数再创新高，赢得了学员的广泛赞誉。此外，在双学位中医学士项目中，研究院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的合作进一步深化，为双学位中医学士提供了丰富的临床实习机会，帮助学生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中医药人才。

与此同时，研究院成功完成了多项科研课题，为中医药提供了科学依据。研究院的医师与科研团队在本院出版的《同济医药》期刊上发表了多篇高水平论文，也吸引了其他院外医师们的积极投稿进一步提升了研究院的学术影响力。研究院也提供了各种公众讲座等，进一步提升了公众对中医药的认知和信任。

在第十一届董事会的卓越领导下，研究院的各项事业稳步推进，年度目标圆满完成。另外，学术组和行政团队的精诚合作，也为研究院的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进一步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2024年是同济医药研究院稳步发展、成果丰硕的一年。展望未来，研究院也将致力于中医药事业的传承与创新，深化科研合作，拓展国际交流，培养更多优秀人才，为中医药的全球化发展和人类健康事业贡献更多力量。

同济医药研究院将以更加坚定的步伐，迎接未来的挑战与机遇，书写中医药事业的新篇章！

# 2024年活动回顾

## 新加坡同济医院第119届 暨同济医药研究院第11届董事会就职典礼

新加坡同济医院暨同济医药研究院于2024年6月16日举行了第119届暨第11届董事会就职典礼，恭请中医管理委员会主席张仰宾博士担任主宾与监誓官。活动在同济大厦举行，张仰宾博士在杨应群主席、刘廷辉秘书长和林惠海财政陪同下，与全体董事拍摄集体合照并主持监誓仪式。新一届董事会包括28名同济医院董事和21名同济医药研究院董事，正式完成就职。



在午宴上，杨应群主席表达了对医院及研究院全面发展的信心，并感谢连任主席一职。他承诺与董事会成员共同努力，为同济开拓更美好的未来，特别是在即将到来的建院160周年庆典中，继续为社区健康服务做出贡献。

张仰宾博士回顾了同济医院过去的成就和未来的挑战，强调了同济157年来秉承的慈善精神，并提到同济医药研究院通过与中国多所中医药院校合作，提升了本地医师的专业水平，推广了中医药的优势。最后，杨主席与张仰宾博士为在场来宾献上父亲节祝福，祝愿大家节日愉快，幸福安康。

## 同济医药研究院 2024《第二届中医药学术论坛》 促进学术交流与合作，推动中医药国际化

同济医药研究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于2024年11月21日联合举办了第二届“中国-新加坡中医药中心”中医药学术论坛，主题为“中医药防治慢性病”。本次论坛于辽宁中医药大学线下举行，同时对新加坡中医师进行线上实时直播。

辽宁中医药大学党委书记吕晓东、副校长戴旭，国际交流合作处处长刘景峰、原中医内科教研室主任马晓燕、内分泌科主任高天舒、心血管科主任宫丽鸿、特色疗法中心和慢病综合病房主任郑海鹰、呼吸二科副主任臧凝子、新加坡同济医院暨同济医药研究院杨应群主席、柯顺耀副主席、副秘书长张国强博士、以及同济医药研究院学术组各位医师、新加坡注册中医师、代表等约120人参与了本次线上论坛。



吕晓东教授在致辞中对同济医药研究院历任主席、副主席及全体同仁致以诚挚的谢意，感谢大家多年来为双方合作所付出的努力。杨应群主席则代表新加坡同济医院及同济医药研究院，对辽宁中医药大学策划并组织此次学术盛

会表达高度赞赏，并感谢辽宁中医药大学在合作过程中发挥的积极推动作用。他强调，双方在中国-新加坡中医药中心成立后取得的成就令人瞩目，期待未来进一步深化合作，共同为中医药事业的发展注入新动力。

## 2024年售旗日

2024年11月2日，同济医药研究院隆重举办了一年一度的“售旗日”筹款活动。此次活动获得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与热情参与。

本次活动吸引了超过150名志愿者共同参与，其中包括德明政府中学、中华中学的学生、义工与同济董事暨医师员工。活动当天，筹委会成员亲自到访学校，向学生们讲解募款的重要意义，并向两校师生的积极参与表示衷心感谢。募款地点涵盖地铁站外、食阁等公共区域，志愿者们的热情投入彰显了社区的团结与慈善精神。



募款活动于下午1时圆满结束，所有筹款袋在总院礼堂集中清点，并在董事会成员与外部审计员的全程监督下确保点算过程公正透明。所有筹款将用于支持医药研究院的日常运营，包括科研项目基金及注册中医医师的教育基金等重要领域。

我们衷心感谢所有参与者、支持者及善心人士的慷慨捐赠，使同济医药研究院能够持续致力于中医药研究与教育事业，造福社会大众。



## 同济医药研究院颁发奖学金 给南洋理工大学生物医学与中医学双学位课程学员



自2008年起，同济医药研究院始终致力于为南洋理工大学生物医学与中医学双学位课程的学生们设立奖学金，资助品学兼优的青年才俊，以激励并支持他们顺利完成学业。2024年度的南大奖学金颁发典礼定于8月5日（星期一）在同济大厦会议厅隆重举行。典礼伊始，董事会秘书长刘廷辉先生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欢迎辞。

在致辞中，刘秘书长不仅向三位获奖学子表示诚挚的祝贺，更对他们的未来寄予厚望。他希望这三位同学能够在未来的学术旅程中取得更加卓越的成就，并在职业生涯中，携手同济医药研究院，回馈社会，贡献力量。张克荣副主席、

柯顺耀副主席与林惠海财务长分别为林惜琦同学、李俐仪同学与陈政凯同学颁发了奖学金。

我们衷心期待三位获奖学子继续保持奋发图强的精神，借助同济这片沃土，施展才华，投身未来的学术与事业，谱写属于自己的辉煌篇章。愿你们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与同济携手共创新加坡中医事业的灿烂未来。

**2024年本院完成主要工作如下：**

1.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政府机构向慈善机构推出的补助金项目，本院申请了3项补助金项目都获得了批准也已发放，共计\$268,461.67，明细如下：

| SN | 补助金项目                          | 补助金额         |
|----|--------------------------------|--------------|
| 1  | Progressive Wage Credit Scheme | \$428.14     |
| 2  | TCM Development Grant          | \$18,033.53  |
| 3  | Tote Board's Contribution      | \$250,000.00 |
|    | 总计                             | \$268,461.67 |

2. 根据本院发展的需求，2024年进一步规范了关于CPE继续教育课程、硕博班及南大奖学金等各项工作的制度，为中医医师们提供了更为完善的继续学习和发展的平台。此外，本院也开拓与更多的海外专家合作。
3. 科研工作一直都是本院最为关心与重视的项目，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本院已结题的科研项目3项，目前仍在进行的科研项目2项，正在申请的科研项目共7项。

**2025年主要活动预告：**

新的一年，本院将继续发展现有项目，维系与其他中医机构的合作，并在此基础上开拓创新，与各大中国院校建立更多的合作关系以提高研究院在本地及国际上的知名度。计划将完成下列各项工作：

**1. 中医硕博班：开办第七届中医硕士班**

延续本院每两年开办中医硕士班的安排，我们将与辽宁中医药大学筹备开办第7届中医硕士班的事宜，计划在2025年9月举办招生说明会等事宜。目前主要的着重点为前往中国的国际旅运和学员赴沈阳的安排。

**2. 中医师继续教育课程（CPE）：**继续开展专病专题讲座，举办线下培训课程  
本院将在2025年举办至少3项中医专病专题讲座，课程内容主要围绕新加坡较受关注的专病，如妇科、肾病、耳鼻喉科等。为了提供学员和讲师之间面对面的互动机会，提供更多临床实践指导，本院将在新的一年积极推动线下与海外培训课程如针灸培训班、妇科培训班等。

**3. 中医药科研：**继续推进科研工作，总结既往与科研相关讲座

今年本院一共有7项科研项目欲申请卫生部的中医研究资金（TCMRG），截至2025年3月31日，所有研究提案均已提交给卫生部中医药科研审核组。这些项目都是由本院医师和西医院共同合作进行的科研项目，合作单位包括新加坡中央医院(SGH),新加坡国立医院(NUH),盛港综合医院（SKGH),樟宜综合医院(CGH)等。申请结果预计将于6-7月公布。

目前院内有2项科研在进行中，分别是：针灸和电针治疗强直性脊柱炎的临床研究，以及复乐宁胶囊的研发和临床观察试验。两项科研项目截至目前进行顺利。于2024年12月31日，有两项科研项目完成治疗阶段，如今已进入到随访和数据分析阶段，分别是：补肾益精丸治疗肾虚肝郁型男性患者精液质量的临床研究，以及针刺结合西医常规治疗新加坡中轴型脊柱关节炎的临床研究。

此外，同济医院医务组每年进行中西药相互作用相关的讲座，本院计划把讲座相关研究和结论编撰于论文，投稿于国际期刊或在同济医药，相信这会有助于拓展中西医对于中西药相互作用的了解。

#### **4. 临床实习事宜**

本院将继续和南洋理工大学紧密合作，探讨给予四年制学员临床见习机会，并延续为南大三年级和五年级学员提供临床见习，安排富有临床和教学经验的老师带教。

#### **5. 同济-南大奖学金**

2025年由于南大将会有两个中医学制学员，因此本院今年将会遴选最多三位南大五年制3年级学员，以及遴选最多4位南大四年制2年级学员，为培育中医幼苗尽一份力。

#### **6. 新加坡国立大学（NUS）学习**

本院将会继续与新加坡国立大学（NUS）传统中国医疗与养生智慧课程系主任合作，安排学生来到同济医院进行访问学习，深入了解中医诊断与疗法，并委派优秀的中医师为学员们进行讲座和指导。

#### **7. 中医基础系列讲座**

本院将开展面向公众的中医基础系列讲座，从中医养生观念着手，进行普及中医知识的工作，并间接提高健康管理能力、让学员得以掌握基本的中医养生方法：如食疗、经络保健等，实现中医知识的生活化、实用化。

#### **8. 国际合作活动**

根据中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的要求，新-中国国际合作中心需派遣中国专家到海外进行国际交流，对于获得国际中医药中心合作专项的资助具有很大的帮助。本院计划继续与辽宁中医药大学合作，派遣1-2位知名专家到我院进行为期1个月的交流，为我院提供临床指导、科研指导、授课或举办继续教育讲座等，为本院带来先进的医疗理念和技能、提升本地中医师的整体水平。此外，本院将积极与中国院校的合作伙伴开展更多的合作项目，如举办多学科专题讲座、名医荟萃、线下及海外培训班等，拓展本院继续教育课程项目，以期未来能建立系统化的培训体系。

我们将继承和发扬过去工作中存在的优点，努力奋斗，力求创新，为提高中医专业水平，推动中医科研工作的发展，贡献力量。

**董事会秘书长报告**

秘书长：刘廷辉

副秘书长：张国强

08/05/2025

1、本院职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同济医药研究院没有全职职员。

2、会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院共有12位普通会员和83位医师会员，2024年共收到会员费\$1,126。

3、事关Enhanced Fund-Raising Programme事宜

3.1 TCM Research and Clinical Practice Education  
(01/04/2023 - 31/03/2024)

截止2024年3月31日，本院通过此项目共筹集善款\$250,060，完成了政府设定的\$250,000筹款额。本院于2024年4月30日收到政府\$250,000的补助金。

3.2 TCM Research and Clinical Practice Education FY2024

2024年3月26 日，秘书处向 Tote Board 再次申请一对一筹款活动，6月14日收到Tote Board批准邮件，开始进行筹款，自2024年4月25日算起，截止日期为2025年3月31日。

a) 售旗日 (Flag Day) (2/11/2024)

2024年，研究院成功举办了售旗日活动，得到了中华中学、德明政府中学的学生以及众多义工、医师和同事们的积极参与。大家齐心协力，走上街头为研究院募捐。

4、事关本年度主要捐款事宜

| 日期                         | 捐款详情                                                     | 金额(\$) |
|----------------------------|----------------------------------------------------------|--------|
| 2024年11月2日至<br>2024年12月16日 | 杨应群主席家人<br>(通过售旗日和Giving.SG网上捐款)                         | 41,000 |
| 2024年3月21日                 | 林镇川副主席<br>(通过售旗日捐款)                                      | 20,000 |
| 2024年11月2日                 | 柯顺耀副主席<br>(通过售旗日捐款)                                      | 4,000  |
| 2024年12月31日                | 林翔宽资讯主任<br>(通过Giving.SG网上 捐款)                            | 10,000 |
| 2024年11月2日                 | 高妙霞医师<br>(通过售旗日捐款)                                       | 28,000 |
| 2024年3月27日                 | Teck Chiang Realty Private Limited<br>(通过Giving.SG网上 捐款) | 80,000 |

b) 其他主要捐款

| 日期                         | 捐款详情                                                                 | 金额(\$)   |
|----------------------------|----------------------------------------------------------------------|----------|
| 2024年3月10日至<br>2024年12月11日 | Jimmy Virgo<br>(通过Giving.SG网上捐款)                                     | 18,000   |
| 2024年1月10日至<br>2024年12月26日 | Law Ee Woon<br>(通过Giving.SG网上捐款)                                     | 14,320   |
| 2024年3月14日                 | Dunman High School<br>CNY Angbao Charity Drive For the<br>Needy 2023 | 5,714.30 |

## 5、2024年硕博班和南大奖学金

2024年度硕博班赞助金、南大奖学金发放明细如下：

| 项目    | 人数 | 支出(\$)    |
|-------|----|-----------|
| 硕士班   | 9  | 29,976.24 |
| 南大奖学金 | 6  | 60,000.00 |
| 总支出   |    | 89,976.24 |

## 6、《第二届“中国-新加坡中医药中心” 中医药学术论坛》

11月21日下午，同济医药研究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联合举办了第二届“中国-新加坡中医药中心”中医药学术论坛，主题为“中医药防治慢性病”。本次论坛于辽宁中医药大学线下举行，同时对新加坡中医师进行线上实时直播。随后，五位专家就中医药防治糖尿病肾病、中西医结合治疗房颤、纯中药缓解新诊断2型糖尿病和代谢共病、隔药督脉灸提高人体免疫力、中医药诊治过敏性疾病等专题做了精彩的报告。

## 7、南大五年级实习与三年级实习带教费事宜

今年南大五年级实习于5月进行，三年级实习于8月进行，带教费共支出\$9,210，详细如下：

| 年级  | 实习学生人数 | 带教医师人数 | 支出(\$) |
|-----|--------|--------|--------|
| 五年级 | 23     | 15     | 5,760  |
| 三年级 | 39     | 22     | 3,450  |
| 合计  |        |        | 9,210  |

## 8、国大访问学习费用事宜

新加坡国立大学今年安排中文系《中医：理论与实践》学员前来本院以了解中医诊断与疗法。2024年12月11日，秘书处已收到国大支付的\$5,000学习访问费用。

9、事关补肾益精丸

2024年1月至12月，补肾益精丸120粒装销售4,845瓶，500粒装销售763瓶，知识产权收入为\$57,072。销售明细如下：

| 年份                           | 产品    | 单价   | 销售数量  | 金额(\$)   |
|------------------------------|-------|------|-------|----------|
| 2024 年 1月<br>至<br>2024 年 12月 | 120粒装 | \$8  | 4,845 | \$38,760 |
|                              | 500粒装 | \$24 | 763   | \$18,312 |
| 合计                           |       |      |       | \$57,072 |

10、事关《同济医药2024》

经过数月的排版与定稿，《同济医药2024》在2025年1月10日已顺利出版，这是本院特刊的第十二期，总共120本。刊物已寄给投稿者、赞助者和中医药团体，同时也摆放在同济医院的图书馆给予同济的医师领取也供中医学爱好者阅读。今后举办现场讲座时，也将分发给前来本院上课的医师。

11、事关IPC Status 更新事宜

本院于2025年4月10日获卫生部正式批准所提交的申请，批准有效期限为2025年4月18日至2028年4月17日。

## 学术组报告

主任：郑黄芳

08/05/2025

学术组在前期建立的良好基础上，继续朝着本院愿景：引领中医药科研，推动本区域中医的现代化与专业化发展。遵守和发扬本院使命：开办中医继续教育，提升本国中医师的专业水准；开展中医药科研。在院方的鼎力支持下，本组圆满地完成年初所拟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并取得良好的成效。现将2024年度工作重点事项报告如下：

### 1、中医硕博班

#### 1.1 第五届中医硕士班与第一届中医博士班答辩事宜

2024年11月秋季学期，第五届硕士班学员蔡欣容医师和陈珮晶医师顺利通过论文盲审及答辩，并被授予硕士学位。第五届最后一位硕士班学员李慧敏医师申请延期到2025年进行答辩。第一届博士班学员陈桂红医师已获导师同意延期答辩半年，以进行论文的深入修改。另一位博士班学员李丽心医师尚未进行开题报告会。

#### 1.2 第六届中医硕士班

第六届的中医硕士班学员共有7位，他们是黄佳韵、郭奕陽、颜伽耘、李嘉瑄、杨镕镁、涂雯惠及白诗韵。课程续以每周两次远程视频会议的形式进行。硕士班学员们也于5月27日飞往辽宁中医药大学校区进行为期1个月的学习计划。此外，学员于10月中旬提交开题报告书与中期考核报告。开题报告会于12月10日在同济医院四楼教室顺利举行，硕士生们均顺利通过开题。

#### 1.3 资助医师报读新加坡国立大学临床研究硕士课程

秘书处于7月25日收到申任远医师的硕士学位证书，申医师已顺利完成新加坡国立大学临床研究硕士课程（Master of Clinical Investigation, MCI），并被授予学位。根据毕业证书上的确切日期，申医师将从2024年6月30日开始正式履行与同济医药研究院签署的3年合约，合约将于2027年6月30日到期。

此外经董事会讨论决议，本院同意资助胡维珊医师MCI的助学金申请，资助金额为总学费的55%（不包含行政费用）共计\$34,051.60。按照资助总金额比例，毕业后胡维珊医师需遵循合约，为同济医院全职服务三年。

## 2、 中医师继续教育课程（CP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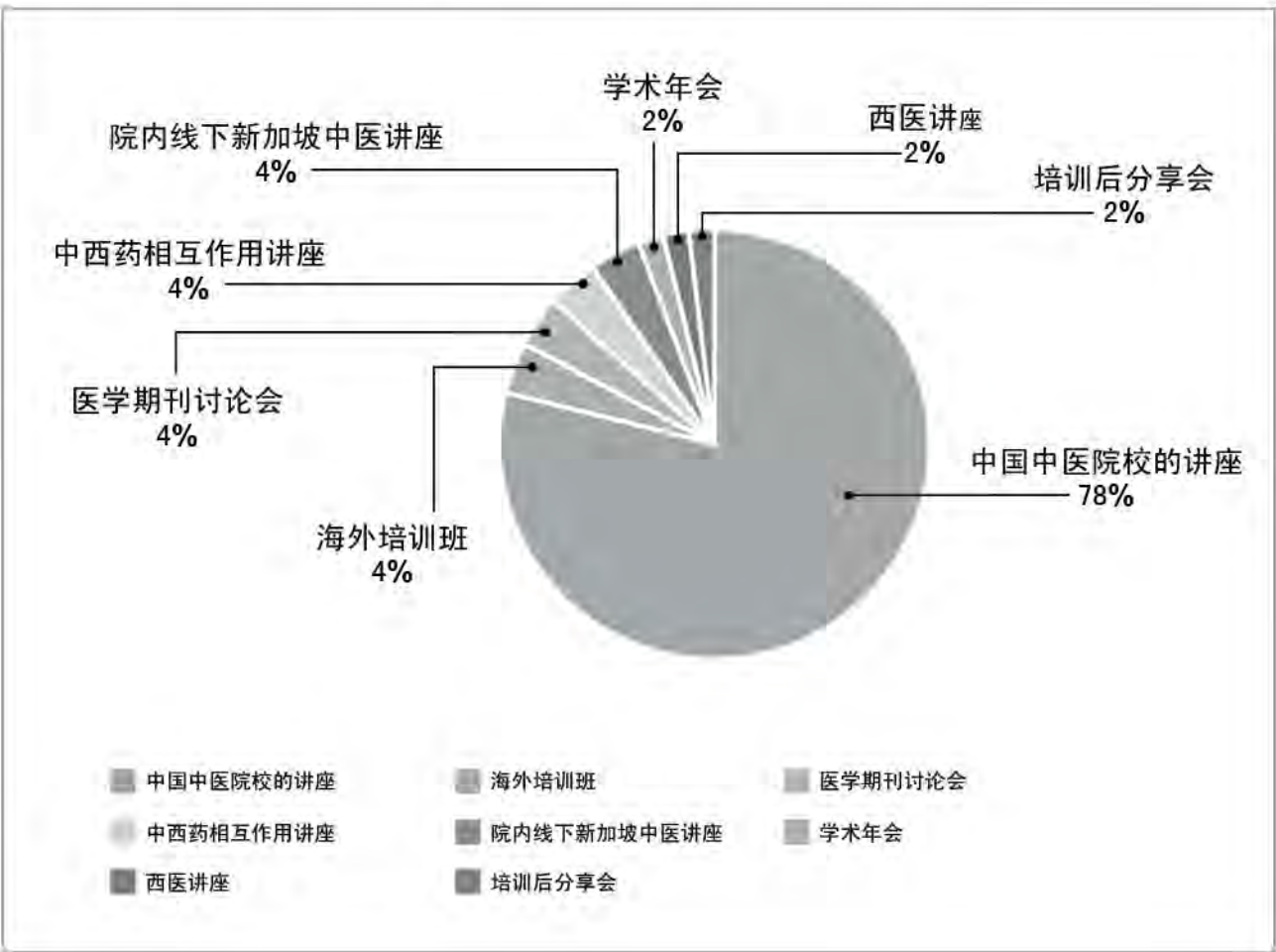
### 2.1 中医师继续教育课程年度总结

2024年本院共举办52场讲座，总累积CPE学分115分，总参加人次为7005。

举办的讲座类型包括：

- 41场中国中医院校的讲座；
- 2场海外培训班；
- 2场医学期刊讨论会；
- 2场中西药相互作用讲座；
- 2场院内线下新加坡中医讲座；
- 1场学术年会；
- 1场西医讲座；
- 1场培训后分享会。

在50场开放给院外医师的讲座中，除去14场限制报名人数量的讲座（海外培训班、线下培训班/讲座），36场的平均参与人数为177人。



以下为2024年度举办的课程详情：

| 课程名称                   | 讲师                            |
|------------------------|-------------------------------|
| 心内科短期培训                |                               |
| 以风邪理论及病机学说论治心律失常       | 辽宁中医药大学宫丽鸿教授、姜丹主任、于长生副主任      |
| 心衰病的中医治疗进展             |                               |
| 冠心病的中医药治疗              |                               |
| 冠脉慢血流的中医药治疗            |                               |
| 中医心病医案分享               |                               |
| 中医药治疗胸痹医案分享            |                               |
| 肾病短期培训                 |                               |
| 传承孟河医派的邹氏肾科传承与创新       | 南京中医药大学孙伟教授、何伟明教授、陈继红主任、赵静副主任 |
| 1、护肾延衰理念核心思想           |                               |
| 2、糖尿病肾病的中医诊治经验介绍       |                               |
| 益肾清利活血法的理论和临床应用        |                               |
| 慢性肾脏病辨证、治法、用药经验的临床心法   |                               |
| 1、慢性肾脏病“湿邪”病机及辨治       |                               |
| 2、痛风及高尿酸血症的中医诊治        |                               |
| 尿路感染的中医病机和辨治           |                               |
| 慢性肾炎蛋白尿和慢性肾衰“降肌酐”的中医治疗 | 辽宁中医药大学董宝强教授、王树东主任、林星星主任      |
| 慢性肾脏病的生活调养及饮食宜忌        |                               |
| 海外针灸推拿短期培训班（第一期）       |                               |
| 六经辨证在咳嗽中的运用            | 重庆市中医院王成虎主任                   |
| 不孕症中医辨证思路与方法           | 重庆市中医院夏敏主任                    |
| 小儿推拿短期培训               |                               |
| 小儿推拿的优势病种及常用手法操作归类     | 辽宁中医药大学黄丹副主任、魏巍副主任            |
| 小儿慢性咳嗽、哮喘、反复呼吸道感染的中医外治 |                               |
| 小儿厌食、积滞、便秘的中医外治疗       |                               |
| 过敏性鼻炎的中医外治疗法           |                               |
| 腺样体肥大的中医外治疗法           |                               |
| 过敏性鼻炎及腺样体肥大的头面部推拿手法实操课 |                               |
| 儿童抽动症、生长发育迟缓的中医外治      |                               |
| 常见问题答疑及抽动症的手法实操        |                               |

## 外派专家吴兆利教授系列讲座

科研培训（中医临床研究思路及论文撰写要求）（一）

科研培训（中医临床研究思路及论文撰写要求）（二）

膏方调治妇科疾病思路与方法

膏方调治老年慢性病的思路与方法

不孕辨治及辅助生殖的中医药干预策略

孕前及产后中医药调理的思路与方法

围绝经期综合症的辨证梳析及用药思路

广安门培训后分享会

辽宁中医药大学吴兆利教授

腓肌、阔筋膜张肌损伤的诊断和治疗（院内）

新加坡林金水硕士

癌症患者的化疗历程 Chemotherapy journey of the patients

新加坡施慧棣医生

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中西医治疗现状及加减阳和汤治疗MAFLD临床观察

山东中医药大学孙建光教授

张晓杰教授治疗皮肤病的思路与方法

山东中医药大学张晓杰教授

软组织损伤与脊柱相关疾病的诊治

新加坡苏成吉博士

短时针刺疗法在风湿病诊治中的应用

上海中医药大学王骁主任

中医药经方防治脾胃病的基础研究及临床应用

上海中医药大学徐汉辰教授

海外针灸推拿短期培训班（第二期）

辽宁中医药大学董宝强教授、林星星主任

经方防治妇科疾病的实践与思考

内蒙古医科大学任存霞教授

薄氏腹针疗法

内蒙古医科大学郝华副教授

## 《伤寒论》经典系列讲座

《伤寒论》原文解析之阳明病篇（原文第179-200条）

《伤寒论》原文解析之阳明病篇（原文第201-220条）

《伤寒论》原文解析之阳明病篇（原文第221-241条）

《伤寒论》原文解析之阳明病篇（原文第242-262条）

辽宁中医药大学谷松教授

2.2 事关修订《同济医药研究院CPE主讲者、协调人员及讲座费指南》

学术组在和中国中医院校合作的这几年间，发现中国专家的讲师费较以往有明显的提高。学术组也计划进一步升华本院主办的中医继续教育讲座增加含金量，从2024年9月份开始推出《名医荟萃》讲座类别，邀请中国全国名中医或省名中医主持讲座，在协商的当儿，有部分院校提出由于名医级别的讲师声望、名气和学术经验造诣较高，为了尊重专家的付出和有助于未来的长期合作，希望本院能结合实际情况提高讲师费。

学术组全面审核了目前的主讲者费用框架，经讨论，建议结合中国中医药院校的大学排名、中医医院学科（专科）学术影响力评价研究报告等作为参数，来评估应该支出多少培训费，以及该讲座应该征收多少学员报名费。为了应对可能的要求与改变，以及不断演变的行情，学术组建议将讲座费和讲师费设定一个架构范围（Range），以便能灵活调整相关费用。该提议于7月25日第11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中获批准。

3、中医药科研

3.1 南大Final Year Project (FYP) 事宜

本院今年承接两名南大三年级生的FYP课题，均由同济医院肾病组主持，两名学生于5月8日开始为期12周的科研工作，并在8月初完成FYP报告撰写及提交给南大，两位学员都顺利完成FYP并获得良好成绩。  
学生/Analysis at Singapore Thong Chai Medical Institution)

| 学生/<br>指导医师   | 课题题目                                                                                                                                                                                  | 最终得分 |
|---------------|---------------------------------------------------------------------------------------------------------------------------------------------------------------------------------------|------|
| 纳静/<br>林韦翰博士  | 新加坡同济医院慢性肾病患者<br>的中医体质分析 (TCM Body constitution analysis of CKD patients in STCMI)                                                                                                    | A    |
| 龍湘苓/<br>王思諭硕士 | 慢性肾病透析患者的中草药<br>干预措施：新加坡同济医院患<br>者的综合分析 (Herbal Interventions in Dialysis Patients with Chronic Kidney Disease: A Comprehensive Analysis at Singapore Thong Chai Medical Institution) | B+   |

3.2 科研项目报告

| 科研项目                                 | 资金/年份      | 进展报告                                  |
|--------------------------------------|------------|---------------------------------------|
| 针刺结合西医常规治疗新加坡中轴型脊柱关节炎的<br>临床研究       | 2017 TCMRG | 已完成干预阶段，停止录<br>取治疗患者。<br>2025将开始分析数据。 |
| 补肾益精丸对不育男性精<br>液质量的治疗作用:一项随<br>机对照试验 | 2019 TCMRG | 已完成干预阶段，停止录<br>取治疗患者。<br>2025将开始分析数据。 |

|                         |                 |                                   |
|-------------------------|-----------------|-----------------------------------|
| 电针与针刺治疗新加坡中轴型脊柱关节炎的疗效研究 | 2019 SGH RRRF   | 目前正处于干预阶段，科研整体进行如常。               |
| 肿瘤组开发新中成药制剂：复乐宁研发项目     | 2024 TCIMR 研究资金 | 产品已通过HSA，目前在制造成药，2025年开始录取患者进行治疗。 |
| 中药治疗类风湿关节炎 (RA)的临床研究    | 申请中             | 2023年开始与西医探讨合作方案，项目目前处于筹备阶段。      |
| 中药治疗慢性阻塞性肺部 (COPD)的临床研究 | 申请中             | 2024年开始与西医探讨合作方案，项目目前处于筹备阶段。      |

### 3.3 同济医药研究资金（TCIMR 研究资金）

本院于2024年重组了TCIMR研究资金，目的在于鼓励同济医院医师总结临床经验开发新中成药，进行有影响力的中医研究项目。除了用于研究项目，此资金也可以用于发表论文、研究结果的出版费和相关程序费用。

所有申请TCIMR研究资金的项目都会由学术组监督。为确保同济医院未来开发新中成药有基本程序和科学依据，因此设立了“新中成药的科研路线”。每一种方剂必须在院内经过使用验证其疗效和安全性，尽可能进行临床随机对照试验 (Randomized Controlled Trial, RCT)，如资金不足以进行临床随机对照试验则至少进行观察性试验 (Observational trial) 以收集相关证据后再推向市场。2024年7月25日肿瘤组成功申请获得本资金开发新中成药制剂-复乐宁胶囊。

### 3.4 院外医师申请来同济医院进行博士研究

2024年有两位新加坡中医学院和广州中医药大学联办的博士研究生院外医师申请挖掘同济医院医师临床数据，以助博士论文部分需要。两位医师信息如下：

| 医师  | 专业        | 导师    |
|-----|-----------|-------|
| 朱奕达 | 中西医结合临床肿瘤 | 林丽珠教授 |
| 邵永鑫 | 中医临床基础    | 李赛美教授 |

董事们讨论后于9月30日批准两位医师的申请，并有相应的收费，收费框架根据医师的年资以及病例数量拟定。本院也要求两位医师遵守本院条规，签署保密协议 (Non-Disclosure Agreement, NDA)。11月16日收到朱医师\$750款项及邵医师\$500款项，签署NDA后当日把数据转发给两位。

### 3.5 暂不续订“古今医案云平台”事宜

2023年林韦翰医师代表本院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药信息研究所联系添购“古今医案云平台”的使用期限截止于2024年7月。由于目前院内医师无需求，本院目前暂不续订“古今医案云平台”。

### 3.6 继续订购CNKI事宜

由于2023年有10个月国外用户无法使用博硕士库，因此经讨论2024年不下单博硕士库，仅续订期刊库。博硕士库之后，从5月1日恢复服务开始计，并按原计划提供10个月的使用期，截止2025年2月28日。

## 4、临床实习事宜

### 4.1 南大临床实习经费

福利与纪律委员会于2024年3月12日讨论后决定按照院校对于临床导师学历、临床经验和教学经验年数等要求，重新制定临床导师带教费用标准。阔别多年，由于南大中医系科室经费不足，本院本着培育中医医师的理念，免费为南大3和5年级学员提供临床见习数年，南大中医系在2024年终于成功再次获得学校款项可以支付本单位的临床见习费用。2024年3月13日，我院向南大中医提出调整南大临床实习经费。南大中医表示同意和理解相关收费调整的必要性

### 4.2 南大3年级临床实习

南大3年级学生在8月21日至11月13日期间，每周一及周三早上9时至12时前来本院进行临床实习。本次共有29名实习生，分成两批前来我院，每批各14/15名学生，实习地点为总院及武吉巴督社区诊所，涉及带教医师共21名。

### 4.3 南大5年级临床实习

今年共有23名南大5年级生于5月27日至6月14日到我院进行临床实习，在总院和勿洛社区诊所进行。学生们对于本次的实习给予良好的反馈，如：1) 同济病人流量大，能够接触更多不同的病种；2) 学习不同医师的辨证用药思路及针灸手法；3) 更好地了解肿瘤组、肾病组等专科用药的特色；4) 提升问诊技巧及医患沟通等。

## 5、同济-南大奖学金

### 5.1 2024同济-南大奖学金

李佳倚副主任于3月26日前往南大向34位 2020级南大双学位3年级生分享同济-南大奖学金相关事宜并将奖学金申请表分发给同学们。共有9位学生申请同济医药研究院的南大奖学金。经过5月13日的面试，本院甄选出三位优秀的奖学金得主，即林惜琦、李俐儀和陈政凯。本院于8月5日举办了奖学金颁发仪式。出席颁奖典礼的董事有杨应群主席、张克荣副主席、柯顺耀副主席、刘廷辉秘书长、林惠海财政及郑黄芳主任。李佳倚副主任担任此次典礼的司仪。

5.2 2024年新南大中医学学位：同济-南大奖学金

2月28日，南大中医钟丽丹主任、周彦吟医师及林吟珈医师与学术组洽谈，报告有关南大2024年的新中医学学位四年制课程详情并询问本院奖学金将会以何种形式延续。

经福利与纪律委员会讨论后决定：

|           |                               |
|-----------|-------------------------------|
| 总份额       | 2-4份                          |
| 总金额       | \$24000/学生（\$8000/年）          |
| 开放对象      | 南大中医学学位二年级生，不限国籍              |
| 颁发时间      | 第二学年至第四学年，学生需提供第一学年的成绩单       |
| 违约条款      | 如果奖学金得主无法顺利毕业或通过STRE考核，则视为毁约。 |
| 合约契约      | 保留为3年的Conditional Bond        |
| 开放报名及面试时间 | 2025年3-6月                     |

6、南大中医毕业典礼

2024年7月29日，杨应群主席、刘廷辉秘书长、郑黄芳医务总管及谭翠蝶博士受邀出席了南洋理工大学生物医学与中医学双学士学位毕业典礼。

毕业典礼是一个充满荣耀与喜悦的时刻，来自不同背景的毕业生们通过自己的努力与坚持，完成了双学位的课程，迈入了人生的新阶段。典礼上，毕业生们身着学位服，接受了来自校方领导的祝贺和学位授予，场面庄重而温馨。董事们当天也与本院奖学金得主郑惠文、戴琪晔、林沅珊合影留念，期盼他们顺利通过中医师执照考试后，加入同济大家庭。

7、新加坡国立大学（NUS）学习安排

10月21日至30日期间，新加坡国立大学（NUS）传统中国医疗与养生智慧课程的学生来到同济医院进行访问学习，深入了解中医诊断与疗法。今年是本院第4年与NUS合作举办此访问学习项目，共有600名学生分为14批前来我院。本院共有17位医师协助主持讲座。此外，课程负责人黄建豪博士今年也特别安排本院医师分别预录两场课程：四诊及针灸基础知识课程，供学生在前来本院之前观看，由林韦翰博士及林宇斌硕士自愿担任客座讲师，感谢两位医师的精彩演讲和热心帮助。供学生们在到来访问学习之前预习相关知识。学生们在本次访问中除了学习如何望舌及把脉之外，也亲身体验了针灸与拔罐疗法，对中医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8、中医基础系列讲座《学习中医-发现身体的奥秘》

本院于7月13日至8月24日期间，每周六早上9:30-11:30举办中医基础系列

讲座-《学习中医-发现身体的奥秘》，共6堂课，吸引了26名公众报名参与。此系列讲座旨在普及中医知识，让公众更了解自身体质，并学会按照个体特点养生，以达到身心健康的状态。主讲者有郑黄芳博士、李佳倚博士及颜晶学士。讲座获得公众良好的反馈

## **9、国际合作活动事宜**

### **9.1 新-中国际合作中心2024年合作事项**

同济医药研究院与辽宁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于2023年9月上旬再次合作申报《中医药国际合作专项》，并在9月25日获得项目中标的喜讯。这是两院继前期工作的良好基础建设与开拓，第二次获得中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的肯定与资助，该项目的资金为60万人民币，可从中标日期使用至2024年6月。今年主要的合作项目如下：

#### **a) 海外针灸推拿培训班**

两院今年首次开展海外培训课程，分别于5月及10月举办了两场海外针灸推拿培训班，共有43名中医师报名参与，远赴辽宁中医药大学参与为期5天的线下培训。在课程之外，学员们也先后参观了辽宁中医药大学的图书馆、附属医院门诊楼、康复中心和中医药博物馆。学员们对于培训班均给予良好的反馈。

#### **b) 线下小儿推拿培训班**

6月29日至7月1日，两院联合举办为期3天的线下《小儿推拿短期培训班》。此培训班在同济医院3楼礼堂举行，共有超过60名中医师报名参与，学习热忱度高。本次培训班邀请具有丰富临床经验和专业知识的辽宁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黄丹副主任和魏巍副主任前来授课。

#### **c) 辽宁专家吴兆利教授访新指导**

本院于6月17日至2024年7月13日特邀辽宁中医药大学针灸推拿学院吴兆利教授前来新加坡同济医院开展为期1个月的中医药教育培训、临床及科研指导工作。吴教授在访问期间，共主持5场中医继续教育讲座、2场中医药科研讲座、2场公众讲座、15场临床门诊指导及1场妇科病例讨论会，共有超过800名医师报名参与，反响热烈。公众讲座开放给广大民众，在同济医院3楼礼堂举办，主题分别为《脾胃与健康》及《中医养生与亚健康》，吸引了许多公众和病患前来参与。吴教授亦亲自前往盛港妇幼诊所，为本院生育组医师提供妇科临床指导，并开展了一场历时五小时的病例讨论会，努力积极奉献与提升本院生育组医师的诊疗水平。

#### **d) 公众公益讲座、中医展板及视频播放**

公众公益讲座方面，今年共举办了17场讲座，共2767人参与。主题涵盖了中医药在健康管理和疾病预防方面的多个重要主题如月经病、痛症、不孕症、糖尿病等。此外，两院亦致力于传播中医药知识，共同制作了中医知识展板，并在同济医院内张贴，内容涵盖了常见疾病的中医药治疗方法和

保健常识。辽宁中医药大学也为本院提供实操科普视频及中医文化故事视频，目前在总院大厅循环播放。以上公众讲座、中医知识展板及中医视频均可向大众普及中医知识，提升大众的健康保健常识及关注自身的健康。

#### **e) 肿瘤组医师跟诊殷东风教授门诊学习**

在项目基金的支持下，我院肿瘤组特别门诊医师郑黄芳博士及陈泉铭硕士在针灸推拿培训班期间，也有幸在辽宁中医药大学的安排下有机会与辽宁中医药大学著名肿瘤专家殷东风教授跟诊学习。我们也邀请了殷东风教授在10月17日晚间为我们主持一场肿瘤科讲座《运用经典经方在肿瘤病中的思考》，吸引了300名医师线上参加。

#### **f) 第二届线上中医药学术论坛**

11月21日下午，两院联合举办了第二届“中国-新加坡中医药中心”中医药学术论坛，主题为“中医药防治慢性病”。本次论坛于辽宁中医药大学线下举行，同时对新加坡中医师进行线上直播。五位专家就中医药防治糖尿病肾病、中西医结合治疗房颤、纯中药缓解新诊断2型糖尿病和代谢共病、隔药督脉灸提高人体免疫力、中医药诊治过敏性疾病等专题做了精彩的报告。本次论坛聚焦中医药在慢性疾病防治中的独特优势与实践成效，通过经验交流与总结，为新加坡与中国的中医界同行提供了一个深化学习、共同进步的绝佳平台。论坛于当日下午四点三十分顺利结束，取得了圆满成功。

此外，两院亦举办了两场线上专题讲座-心内科专题讲座及伤寒论课程。也开展了三场线上病例讨论会（儿科、妇科及针灸病例讨论），邀请辽宁中医药大学的专家为本院医师进行病例指导。

通过这些举措，我们不仅促进了两院之间的合作与交流，还为中医药在国际上的发展树立了新的里程碑。未来，我们将继续探索更多的合作机会，推广中医药在国际舞台上的认可和影响力，同时也将推动中医药服务的普及和发展，让更多人从中医药的独特价值中受益。

### **9.2 马来西亚吉隆坡文化学习之旅**

8月25日至27日，新加坡同济医院暨同济医药研究院组织访问团前往马来西亚吉隆坡参与中华施诊所70周年纪念晚宴，并借此机会参访同善医院及中华中医院。本次访问团由黄培青主任带领，协同郑黄芳博士、林琴琴经理、王思谕硕士及李佳倚博士前往。

8月25日，本院受邀参与由马来西亚中医总会主办的中华施诊所70周年纪念晚宴，于晚上7点正在吉隆坡洗都华小王岳海礼堂盛大举行，约有1000名各界人士共襄盛举。晚宴上，马来西亚中医总会总会长邢益腾先生和荣誉会长兼中华施诊所主席杨伟雄先生颁发纪念品予新加坡同济医院，感谢本院代表远道而来参与活动，由黄培青主任代表并回赠纪念品。访问团在晚宴上与新马中医各机构人士相互认识与深入交流，建立良好的关系。

翌日，访问团前往参观同善医院。在双方交流期间，中医部行政高级经理刘艾盈女士和中医部事务副经理赖米利女士为我们详细介绍了同善医院网上预约服务流程以及在实施过程中所面临的问题及解决方案。这为我院即将开展的网上预约服务提供了很好的借鉴与指导。此外，同善医院的部分中医门诊服务亦值得本院借鉴，如负责解决病人问题的客服柜台、楼层信息板、针灸门诊中医助理等，为优化本院中医门诊服务提供了很好的思路。

随后，访问团在马来西亚中医总会林新和副总会长和叶鏊鸿秘书长的陪同下参观中华中医院及马来西亚中医药历史文化馆。林新和医师为我们详细介绍了中华中医院的设施以及马来西亚中医药历史。访问团对文化馆的新颖设计如历届会长名录、大事年表，药格认捐等深受启发，为我院设计历史长廊提供了灵感与思路。

本次访问收获颇丰，除了促进新马中医文化之间的交流合作，本院代表团对马来西亚慈善中医机构的运营模式和中医文化也有了深入了解，为未来优化本院服务及设计中医药历史文化长廊提供了宝贵经验。感谢马来西亚中医总会的盛情邀请，并期待未来的进一步合作。

### 9.3 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访问团来访及签署中医师继续教育课程合作协议

10月28日，西苑医院的5位代表 - 西苑医院副院长苗青、教育处处长高铸焯、医务处副处长，国际医疗部主任杨怀中、科研处副处长付长庚、国合办干部贾冠春来访问济，主要目的为签署合作协议并探讨未来可能的合作计划。访问团由张克荣副主席、林镇川副主席、柯顺耀副主席、刘廷辉秘书长、郑黄芳主任、林经理携同 6 位医师共同接待，参与接待的医师包括王思谕、陈泉铭、张国强、林韦翰、李佳倚及郭素安。经过充分协商，两院决定在新加坡联合开办“中医师继续教育课程”项目，每年至少举办两场课程，并签署了为期三年的合作协议，合约有效期至2027年10月。



50, CHIN SWEE ROAD, #01-02, THONG CHAI BUILDING  
SINGAPORE 169874

电话 : 6738 9569

传真 : 6733 3552

网址 : <https://tcimr.org.sg/>



扫描二维码  
浏览同济医药研究院网页  
Visit Our Website

